## 鹰潭农商银行2022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鹰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行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江西大信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基本情况简介

　　2.1法定中文名称：鹰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鹰潭农商银行，法定英文名称：Yingt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

　　2.2 法定代表人：段德华。

　　2.3 注册资本：人民币142663.60万元。

　　2.4 注册及办公地址：鹰潭市月湖区交通路32号。邮政编码：335000，联系电话（传真）：0701-6283889；客服电话：（0791）96268，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2年11月12日。

　　2.5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家法律法规有特殊规定的除外）

　　2.6其他有关资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600\*\*\*\*\*\*\*，金融许可证号B1387H2\*\*\*\*\*\*\*。

　　三、主要业务数据

　　3.1 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2022年度实现利润总额0元，净利润0元，本年度计提风险准备金44400.31万元。

　　3.2财务情况说明

　　2022年各项资产总计3190826.82万元，负债总计2974873.22万元，所有者权益215953.6万元，全行实现各项收入139249.04万元。

　　3.3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我行设立普惠金融部，依托政府、市场监督管理局、工商联等平台，根据客户需求创新各种信贷产品，积极对接园区、市场、商会小微企业客户。2022年末，我行普惠小微企业（不含票）贷款余额339963.69万元，较年初增长12.57%，高于各项贷款增速；有贷款余额户数6693户，较年初增加1366户；达到监管“两增两控”要求。

　　3.4资本构成情况

|  |  |
| --- | --- |
| 监管指标 | 2022年末值 |
| 信用风险 | 1744717.64 |
| 市场风险 | 0 |
| 操作风险 | 141975 |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199815.41 |
| 一级资本净额 | 199815.41 |
| 资本净额 | 199815.41 |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10.59 |
|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0.59 |
| 资本充足率 | 10.59 |
| 流动性资产 | 480242.8 |
| 流动性负债 | 1151719.72 |
| 流动性比例 | 41.70 |

　　四、 公司治理结构

　　4.1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严格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保证了股东依法行使权力。2022年11月8日，在鹰潭农商银行20楼会议室召开股东大会1次，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含股东授权代表）3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97177.56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67%，审议通过《鹰潭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12个。

　　4.2 董事会

　　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本行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本行职工董事3人，非职工董事6名，独立董事2名。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提名与薪酬、审计、战略、三农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尽职尽责，规范运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2022年度，鹰潭农商银行共召开6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0个。

|  |
| --- |
| 鹰潭农商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基本情况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籍贯 | 工作单位、岗位 | 兼职情况 | 工作情况 |
| 1 | 段德华 | 男 | 1974年11月 | 江西井冈山 |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 无 | 正常履职 |
| 2 | 赖美娟 | 女 | 1975年10月 | 江西赣州 |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 无 | 正常履职 |
| 3 | 杨飞 | 男 | 1975年11月 | 江西南康 |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 无 | 正常履职 |
| 4 | 傅安 | 男 | 1953年7月 | 江西南昌 | 江西省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退休 | 无 | 正常履职 |
| 5 | 徐长斌 | 男 | 1976年7月 | 江西余江 | 江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党支部书记 | 无 | 正常履职 |
| 6 | 江卫锋 | 男 | 1978年12月 | 江西贵溪 | 贵溪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 无 | 正常履职 |
| 7 | 程平兴 | 男 | 1982年1月 | 江西贵溪 | 鹰潭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 无 | 正常履职 |
| 8 | 祝永进 | 男 | 1963年2月 | 江西余江 | 上海捷丹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 无 | 正常履职 |
| 9 | 刘平孙 | 男 | 1958年3月 | 江西余江 | 江西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 无 | 正常履职 |
| 10 | 刘卿 | 男 | 1979年12月 | 江西余江 | 鹰潭市余江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 无 | 正常履职 |
| 11 | 李接进 | 男 | 1979年9月 | 江西余江 | 余江县恒欣精密元件有限公司董事长 | 无 | 正常履职 |

　　4.3 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本行监事会由12名监事组成，其中本行职工监事4人，外部监事4人，股权监事4人。进一步完善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对董事和高管层尽职尽责情况、重大经营项目情况和年度经营真实性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2022年度，鹰潭农商银行共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8个。

|  |
| --- |
| 鹰潭农商银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基本情况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籍贯 | 工作单位、岗位 | 兼职情况 | 工作情况 |
| 1 | 胡冬标 | 男 | 1971年12月 | 江西贵溪 |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 无 | 正常履职 |
| 2 | 邹建斌 | 男 | 1973年11月 | 江西余江 | 鹰潭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 无 | 正常履职 |
| 3 | 黄兵荣 | 男 | 1974年10月 | 江西鹰潭 | 鹰潭农商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 | 无 | 正常履职 |
| 4 | 舒丽敏 | 女 | 1990年4月 | 江西余江 | 鹰潭农商银行新天地分理处主任 | 无 | 正常履职 |
| 5 | 邓华成 | 男 | 1976年10月 | 江西余江 | 鹰潭凯翔地产董事长助理 | 无 | 正常履职 |
| 6 | 王建勇 | 男 | 1970年4月 | 江西余江 | 鹰潭市信江商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无 | 正常履职 |
| 7 | 罗宸清 | 男 | 1973年3月 | 江西泰和 | 果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 无 | 正常履职 |
| 8 | 李肖飞 | 男 | 1966年1月 | 李肖飞 | 鹰潭市贤达铜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 无 | 正常履职 |
| 9 | 董志军 | 男 | 1978年9月 | 江西南昌 | 鹰潭龙虎山景区财政局党组成员 | 无 | 正常履职 |
| 10 | 苏玮 | 男 | 1983年2月 | 江西鹰潭 | 鹰潭市月兴开发投资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 无 | 正常履职 |
| 11 | 黄承明 | 男 | 1967年9月 | 江西贵溪 | 自由职业 | 无 | 正常履职 |
| 12 | 梁志军 | 男 | 1988年2月 | 江西东乡 | 自由职业 | 无 | 正常履职 |

　　4.4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1名行长、1名副行长、1名风险总监、1名提名副行长、1名董事会秘书、1名资负与财务管理部总经理、1名审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1名风险合规部总经理组成。经营管理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认真执行年度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籍贯 | 工作单位、岗位 |
| 1 | 赖美娟 | 女 | 1975年10月 | 江西赣州 |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
| 2 | 杨飞 | 男 | 1975年11月 | 江西南康 |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
| 3 | 邱炳胜 | 男 | 1972年8月 | 江西贵溪 |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委员、风险总监 |
| 4 | 程富生 | 男 | 1972年11月 | 江西余江 |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委员、提名副行长 |

　　4.5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

　　2022年末，本行设有17个部门，63个营业网点。

　　4.6独立董事

　　本行实行独立董事制度，设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维护本行利益，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4.7外部监事

　　本行设立外部监事，设有外部监事4名，外部监事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我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参加培训、学习、例会，参与董事、监事履职评价，维护本行利益。

　　五、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21年末 |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2022年末 |
| 实收资本（股本） | 142663.60 | 0.00 | 142663.60 |
| 资本公积 | 18058.31 | 0.00 | 18058.31 |
| 其他综合收益 | 735.62 | -1183.62 | -448.00 |
| 盈余公积 | 21971.92 | 0.00 | 21971.92 |
| 一般风险准备 | 31707.62 | 0.00 | 31707.62 |
| 未分配利润 | 2731.69 | -731.54 | 2000.15 |

　　5.2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  |  |
| --- | --- | --- |
| 股东类型 | 2022年末股本数 | 占总股本比例（%） |
| 法人股 | 107836.76 | 75.59 |
| 非职工自然人股 | 21142.10 | 14.82 |
| 职工自然人股 | 13684.74 | 9.59 |

　　5.3前十大法人股东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企业类型 | 持股比例(%) |
| 1 | 鹰潭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9.81 |
| 2 | 鹰潭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9.81 |
| 3 | 鹰潭市工业控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7.01 |
| 4 | 鹰潭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6.31 |
| 5 | 上海捷丹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70 |
| 6 | 贵溪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42 |
| 7 | 江西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28 |
| 8 | 鹰潭市贤达铜业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56 |
| 9 | 鹰潭市信江商贸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50 |
| 10 | 鹰潭锦潭贸易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73 |

　　5.4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情况

|  |  |  |
| --- | --- | --- |
| 序号 | 股东姓名 | 持股比例(%) |
| 1 | 郑荣 | 0.45 |
| 2 | 孙云锋 | 0.42 |
| 3 | 邓剑 | 0.35 |
| 4 | 冯传和 | 0.27 |
| 5 | 王松奇 | 0.27 |
| 6 | 朱玉兰 | 0.27 |
| 7 | 陈九莲 | 0.27 |
| 8 | 余鑫胜 | 0.26 |
| 9 | 刘荆西 | 0.23 |
| 10 | 叶素芳 | 0.22 |

　　5.5股权质押情况

　　2022年末，全行持股1426636018股，其中股权质押277520519股，股权质押比例19.45%。本行董事、监事股东在本行出质股权17439万股，其中涉及单个质押率超过50%主要股东有4户，涉及质押股权14448万股。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50％时,股东大会上按未质押的股权计算表决权，其派出的董事不得在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本行被质押股权没有涉及冻结、司法拍卖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上限制表决权。

　　5.6关联交易情况

　　一是制度执行情况。2022年，本行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制定了《鹰潭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试行）》。2022年关联交易委员会共召开会议3次，审议了《鹰潭农商银行2021年度关联交易专项管理报告》、《鹰潭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试行）》、重大关联交易（审批）、一般关联交易（报备）等4个议题。

　　二是关联方认定情况。本行建立了全面动态的关联方名录，及时更新，实行动态管理。截至报告期，通过信息采集汇总。认定关联自然人及法人261人，关联自然人208人，关联法人53家。

　　三是关联交易情况。截至2022年末，本行资本净额19.98亿元，全部关联方关联交易贷款余额（含信用卡授信）总计8.07亿元，全部关联度为40.37%，未超过监管全部关联度要求（小于等于50%），其中与关联法人关联交易贷款余额为7.53亿元，与关联自然人交易贷款余额为0.54亿元，最大一家关联方余额为1.5亿元，占资本净额的7.51%，集团客户关联度授信余额1.5亿元，占资本净额的7.51%，未超过监管要求（小于等于10%），关联方在本行只存在授信业务，本行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类型的关联交易事项。

　　四是重大关联交易情况。2022年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7笔，授信余额4.53亿元，关联交易事项为授信业务，全部为关联法人，分别为控股股东鹰潭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鹰潭市余江区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余江县恒欣精密元件有限公司、江西军山湖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果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鹰潭市信江商贸有限公司。

　　2022年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重大关联交易名称 | 法定代表人 | 注册地 | 注册资本（万元） | 经济性质或类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 持股 比例（%） |
| 鹰潭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吴岩 | 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府前路7号 | 1000000 | 国有独资 | 9136060070567\*\*\*\*\*\*\* | 19.81 |
| 江西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刘平孙 | 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区平定乡井刘村上房 | 3980 | 有限责任公司 | 9136060016000\*\*\*\*\*\*\* | 4.28 |
| 鹰潭市余江区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 刘卿 | 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区鹰南大道1号 | 5000 | 有限责任公司 | 9136062279945\*\*\*\*\*\*\* | 0.00 |
| 余江县恒欣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 李接进 | 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县锦江镇 | 1600 | 有限责任公司 | 9136062279695\*\*\*\*\*\*\* | 0.00 |
| 江西军山湖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李肖飞 | 江西省南昌市进贤县三里乡军山湖 | 5000 | 有限责任公司 | 9136012455602\*\*\*\*\*\*\* | 0.00 |
| 果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张果喜 | 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县城果喜大道20号 | 15000 | 有限责任公司 | 9136062215826\*\*\*\*\*\*\* | 0.36 |
| 鹰潭市信江商贸有限公司 | 王建强 | 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湖东路6号东湖家园32-2店面 | 2000 | 有限责任公司 | 9136060055352\*\*\*\*\*\*\* | 3.50 |

　　五是一般关联交易。截至2022年末，本行与关联方一般关联交易17笔，贷款余额3494.72万元，其中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与关联自然人单笔交易额在50万元以下或与关联法人单笔交易额在5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6笔，金额113.91万元，需披露的一般关联交易11笔，余额3380.81万元。

　　2022年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关联关系 | 持股比例(%) |
| 祝永进 | 360621\*\*\*\*\*\*\* | 本行董事 | 0.000 |
| 刘平孙 | 360602\*\*\*\*\*\*\* | 本行董事 | 0.000 |
| 叶素芳 | 360621\*\*\*\*\*\*\* | 本行监事近亲属 | 0.220 |
| 程飞 | 360622\*\*\*\*\*\*\* | 本行监事近亲属 | 0.015 |
| 贵溪千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9136068\*\*\*\*\*\*\* | 本行监事担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0.000 |
| 王建勇 | 360622\*\*\*\*\*\*\* | 本行监事 | 0.000 |
| 倪玲霞 | 420802\*\*\*\*\*\*\* |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部负责人 | 0.012 |
| 周文燕 | 360602\*\*\*\*\*\*\* | 本行其他具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的人员的近亲属 | 0.009 |
| 李肖燕 | 360602\*\*\*\*\*\*\* | 本行其他具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的人员 | 0.081 |
| 宋早清 | 360622\*\*\*\*\*\*\* | 本行其他具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的人员 | 0.011 |
| 吴树红 | 360622\*\*\*\*\*\*\* | 本行其他具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的人员 | 0.008 |

　　六、对外投资情况及表外项目情况

　　6.1年末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  |
| --- | --- |
| 项目 | 期末账面余额 |
| 债权投资 | 344063.74 |
| 其他债权投资 | 0 |
| 长期股权投资 | 8244.45 |
| 合计 | 352308.19 |

　　6.2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2022年末本行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19543.2万元，比年初上升9845.8万元。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2022年，本行建立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进一步提高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强本固基，为打造历久弥新的百年老店而努力。一是完善体制机制建设。建立了事前审查机制，要求产品和服务在上市前，要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内部制度规定，落实对消费者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信息安全权等八大权益的保护。2022年共对“工创贷”等7种产品进行了消保事前审查，提出审查意见8条，落实审查意见8条。二是规范金融消保行为。2022年开展了侵害个人信息权益乱象专项整治，进行了消保工作专项审计，接受了银保监消保专项检查，对检查发现的9个方面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进一步提升了本行金融服务质量和水平。三是持续开展宣传教育。创建全市唯一的精品金融教育示范基地，并以基地为依托，形象生动的为社会公众普及金融知识；抽调精通业务表达能力强的员工组成专业的宣教队伍，针对不同人群，先后开展了“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夜校”等多项主题宣讲活动，引导广大金融消费者提高金融风险防范能力，守住钱袋子。四是加强客户投诉管理。2022年共发生消保投诉16起，按投诉来源分，银保监转办11起，人行转办2起，96268等电话投诉3起，投诉数量显著减少，全部投诉均按期办结，客户满意度达100%。

* 绿色信贷情况

　　8.1贷款投放情况

　　2022年12月，我行绿色贷款余额16590.28万元，较年初增加5555.07万元，增长50.34%。

　　8.2贷款投放结构

　　根据《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以下简称《目录》），绿色产业共分为六大类，分别为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和绿色服务。截至2022年12月，我行绿色贷款共覆盖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和生态环境产业四大类，贷款余额分别为11757万元、3240万元、933.37万元和659.91万元，余额占比分别为70.87%、19.53%、5.63%和3.97%。

* 薪酬管理及延期支付情况

　　2022年度，年初修订并下发绩效考核方案，在绩效系统中配置各岗位考核方案，实现全行员工可以查询各自考核结果，按月导入绩效明细情况，实现绩效考核公开透明，严格执行绩效考核制度，在考核效益、规模的同时，对柜面风险管理、贷后管理、执行力管理等合规性指标分岗位职责进行考核，坚持以合规经营为基础，风险防控为核心的原则，实现全行业务高质量发展，不断完善绩效考核激励约束手段。董事、监事薪酬按照一定标准发放，高管薪酬按照省联社考核标准及监管要求发放。

　　为落实监管及省联社要求，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及有关规定，2022年8月份我行对《鹰潭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重新进行制定，自8月份开始按照新的要求执行延期支付比例，严格按照省联社及监管要求发放。

　　十、本行对各类风险的防范对策和措施

　　2022年，本行始终把风险管控作为经营管理的首要任务，积极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对风险防控的各项要求，通过不断优化风险控制流程，加强风险监测预警，突出重点开展关键领域风险排查，坚决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坚决守住了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坚决守住了不发生大案要案的底线，并突出对实质风险的把控，变被动防控风险为主动经营风险，进一步增强风险防控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规范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内部审计体系建设，强化内部审计职能，制订并完善了《鹰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年度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等，进一步实现内部审计的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开展了28个专项审计，对辖内20个网点进行了常规序时审计，对19名部门及网点负责人进行了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审计所在网点业务经营和管理、岗位履职、廉洁自律等情况，并客观作出审计评论。同时，建立健全了案件防控体系，落实了案件防控的主体责任，案件防控意识更加牢固，基础更加扎实。

　　十一、重要事项

　　11.1报告期内，最大10名股东分别为：鹰潭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鹰潭公路工程有限公司、鹰潭市工业控股有限公司、鹰潭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捷丹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贵溪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鹰潭市贤达铜业有限公司、鹰潭市信江商贸有限公司 、鹰潭锦潭贸易有限公司，无变动情况。

　　11.2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11.3报告期内，抵贷资产的收购、管理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本行的有关规定，批量转让资产一次。

　　11.4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11.5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

　　11.6报告期内，本行修订《章程》一次。

　　11.7报告期内，主要经营场所发生变更一次。

　　11.8 除上述事项外，本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财务报告

　　12.1审计意见

　　本行2022年度财务报告经江西大信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按国内审计准则审计，注册会计师张庆渝、周霞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